



E&P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能源及能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2)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一)舉行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能源及能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股份」)共 _____ 股(附註2)之登記股東，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訂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於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R3會議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上述大會之通告所載決議案，並在該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按下列指示就下列決議案投票(附註4)：—
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劃上標記，以表明閣下於投票表決時的投票意向。

普通決議案(附註5)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a) 批准A Mark Limited、海能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東源控股有限公司(「認購人」)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之可換股票據文據之條款(「可換股票據」)，將本公司之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轉換至最多5,132,400,000股股份(「建議轉換」)，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b)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並無撤回批准轉換股份上市及買賣之情況下，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根據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根據可換股票據文據發出之轉換通知發行及配發各自之轉換股份；及		
	(c) 謹此授權董事代表本公司作出彼等認為就使建議轉換生效或與此相關而言屬必要或權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立(親筆或以契據形式及(如適用)加蓋本公司法團印鑑)所有有關文件，包括加蓋印章(如適用)。		
特別決議案			
2	(a) 批准授予陳瀚霖先生(「陳先生」)及認購人豁免就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及其他證券(陳先生、認購人及彼等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的該等已發行股份及其他證券、向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認購人除外)(「可換股票據承配人」)配發及發行之轉換股份以及向可換股票據承配人配發之任何未轉換可換股票據則除外)提出強制性全面要約之責任(因發行來自建議轉換之股份而產生)(「清洗豁免」)；及		
	(b)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彼認為就清洗豁免及／或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或完成有關或有關之任何事宜而言屬必要、權宜或適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立一切有關文件或契據(及倘需要，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加蓋公司印章)。		

日期：二零二五年____月____日 簽署：_____

-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無填報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有關。
 - 如擬委任主席以外之任何人士，請將「大會主席」一詞刪去，並在所示空格填上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閣下可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出席大會。如空格並無填報姓名，大會主席將擔任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任何更改須由簽署人士簡簽示可。
 - 重要指示：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一項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欲投票反對一項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填寫空欄，則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同時，除召開大會之通告上之決議案外，閣下之代表可就大會上任何妥為提出之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有關上文所述決議案全文，請參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代理人親筆簽署。
 - 倘屬聯名持有人，僅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有人中排名首位之出席者(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而排名先後則以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為準。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上午十時正前(即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惟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期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之條文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如上)的私隱條例事務主任。